

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概要

發售價

- 最終發售價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1.1港元（不包括1.0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根據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1港元，經扣除本公司就股份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估計開支後，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將收取的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86.0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按本公告「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節所載的用途使用有關所得款項淨額。

公開發售申請

- 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公開發售股份獲大幅超額認購。本公司接獲合共18,481份根據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以及於 www.hkeipo.hk 或 IPO App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而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391,56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總數12,500,000股的約31.32倍。
- 由於公開發售出現大幅超額認購，故此已應用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公開發售－重新分配及回撥」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配售項下的25,000,000股股份已獲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以滿足公開發售項下的有效申請，故分配至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已增加至37,5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30%（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並根據公開發售分配予9,311名成功申請人。

配售

- 配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配售股份僅獲足額認購，約佔配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配售股份總數112,500,000股的1.03倍。由於25,000,000股股份由配售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配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87,500,000股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70%。配售項下的配售股份最終數目分配予合共137名承配人。
- 合共29名及36名承配人分別已獲配發一手及五手或以下的配售股份，分別相當於配售項下承配人總數的約21.2%及26.3%。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經重新分配後，該等承配人獲配發配售股份總數的約0.1%。
- 董事確認，就彼等所深知，(i)概無向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董事、現有股東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關連客戶(如上市規則附錄六所載股本證券的配售指引第5(1)段所載)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的人士(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通過代名人)配售發售股份；(ii)獲承配人或公眾人士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獲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直接或間接資助；及(iii)概無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慣常接受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就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進行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董事進一步確認，概無配售承配人將獲配售本公司緊隨股份發售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中10%以上的股份。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的定義，概無承配人將於配售後個別成為主要股東，且緊隨股份發售後將不會新增任何主要股東。董事亦確認(i)三大公眾股東將不會持有上市時由公眾人士持有股份的50%以上，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及8.24條；及(ii)股份於上市時將至少由300名股東持有，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
- 緊隨股份發售完成後，公眾人士將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至少25%(未計及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

基石投資者

- 根據由（其中包括）本公司及各基石投資者訂立的基石投資協議，各基石投資者同意按發售價認購以合共約38.6百萬港元（根據1.00美元兌7.7542港元及人民幣1.00元兌1.1593港元的匯率）可購買的發售股份（向下湊整至最接近每手2,000股股份的完整買賣單位）。各基石投資者（即Fun-Platform Holdings Limited及興長國際有限公司）已按最終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1港元（不包括1.0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分別認購21,076,000股及14,098,000股發售股份，分別相當於(i)本公司經擴大股本的約4.22%及2.82%，以及股份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6.86%及11.28%（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本公司經擴大股本分別約4.06%及2.72%，以及股份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分別約14.66%及9.81%（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 基石配售（即合共配售35,174,000股發售股份）構成配售的一部分。除根據各自基石投資協議者外，基石投資者概無認購股份發售項下的任何發售股份。基石投資者將不會佔據本公司董事會的任何席位，亦無任何基石投資者將於緊隨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完成後成為主要股東。基石投資者的持股將計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於上市日期起六個月期間，各基石投資者將於處置其股份方面受到限制。據董事所深知，各基石投資者均為獨立第三方且並非關連人士，且基石投資者互相獨立。有關基石投資者背景及基石配售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超額配股權

- 本公司已就股份發售向配售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於上市日期起直至遞交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計30日期間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配售包銷商全權酌情悉數或部分一次或多次行使），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發行及配發最多合共18,750,000股額外發售股份（佔股份發售項下初步提呈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15%），以補充（其中包括）配售的任何超額分配（如有）。鑒於配售項下並無出現股份超額分配的情況，預計超額配股權將不會獲行使，且不會訂立借股安排。

禁售承諾

- 本公司、控股股東、城市能源及基石投資者受到本公告「禁售承諾」一段所載若干禁售承諾的規限。

分配結果

- 最終發售價、配售的踴躍程度、公開發售的申請結果以及公開發售項下公開發售股份的配發結果及基準亦於2020年11月10日(星期二)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btomorrow.cn 刊發。
- 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通過向香港結算或通過指定網上白表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成功申請公開發售項下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有提供)以及成功申請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可於2020年11月10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前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btomorrow.cn 刊載的本公告查閱；
 - 可於2020年11月10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至2020年11月16日(星期一)午夜十二時正止期間，24小時在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或 www.hkeipo.hk/IPOResult) 或 IPO App 中的「分配結果」功能使用「按身份證號碼／商業登記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 可於2020年11月10日(星期二)至2020年11月13日(星期五)止期間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852) 3691 8488；及
 - 可於2020年11月10日(星期二)至2020年11月12日(星期四)止期間在全部收款銀行指定分行(地址見下文「分配結果」一段)的營業時間內查詢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

寄發／領取股票及退款支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

- 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通過指定網站www.hkeipo.hk或**IPO App**提交電子申請以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倘成功或部分成功獲分配公開發售股份且合資格親自領取股票（如適用），即可於2020年11月10日（星期二）或本公司在報章上公佈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領取股票（如適用）。
- 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1,000,000股以下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所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份的股票，在不可親自領取或於指定領取時間內未親自領取的情況下，預期將於2020年11月10日（星期二）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而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的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發行，並於2020年11月10日（星期二）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根據申請人於其**黃色**申請表格或任何代表申請人發出**電子認購申請**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提供的指示，寄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股份戶口或其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 通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核查彼等所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所規定所有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20年11月10日（星期二）或本公司在報章上公佈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於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領取其退款支票（如適用）。
- 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以下公開發售股份並且全部或部分獲接納或不獲接納的申請人的退款支票，在不可親自領取或於指定領取時間內未親自領取的情況下，預期將於2020年11月10日（星期二）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概不就此支付相關利息。

- 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身份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核查本公司刊發的公告並於2020年11月10日(星期二)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名人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向香港結算匯報任何誤差。緊隨公開發售股份寄存於其股份戶口後，彼等可通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查看其新戶口結餘。
- 對於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且以單一銀行賬戶繳交申請款項的申請人，任何退回股款將以電子自動退款指示的形式發送至彼等的申請付款銀行賬戶。對於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且以多個銀行賬戶繳交申請款項的申請人，任何退回股款將於2020年11月10日(星期二)或之前以退款支票的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彼等於網上白表服務申請上所示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預期退回股款(如有)將於2020年11月10日(星期二)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彼等的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 股票僅在公開發售於2020年11月11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於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段所述的終止權利未獲行使時，方會於該時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 本公司將不會就公開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收取的申請股款出具發票。

開始買賣

- 假設公開發售在香港於2020年11月11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於各方面均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20年11月11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於聯交所主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2,000股股份的買賣單位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1351。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之中，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發售價

最終發售價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1.1港元（不包括1.0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根據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1港元及本公司提呈發售的125,000,000股股份（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之前），經扣除本公司就股份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估計開支後，本公司將收取的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86.0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將該等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 約55.8百萬港元（佔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64.9%）將用於接受更多於媒體發佈商E、媒體發佈商F及媒體發佈商C投放廣告的客戶廣告訂單，藉此擴展本集團的中介服務，具體而言，其中約40%、30%及30%將分別用於未來增加與媒體發佈商E、媒體發佈商F及媒體發佈商C的交易額；
- 約18.3百萬港元（佔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21.3%）將用於為擴展本集團的營銷、客戶服務及設計團隊提供資金；
- 約9.0百萬港元（佔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10.5%）將用於提升本集團的信息技術及數據管理平台系統；及
- 約2.9百萬港元（佔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3.3%）將用於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有關本公司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用途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公開發售申請

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獲大幅超額認購。

本公司宣佈，於2020年11月2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已接獲合共18,481份根據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及於www.hkeipo.hk或IPO App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而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391,56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總數12,500,000股的約31.32倍。

在認購合共391,56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的18,481份有效申請中：

- 認購合共257,06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的18,456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1港元計算，不包括1.0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甲組初步包括的6,25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約41.13倍；及
- 認購合共134,5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的25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為逾5百萬港元（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1港元計算，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乙組初步包括的6,25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約21.52倍。

並未按申請表格所載指示填妥的申請已遭拒絕受理。98份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被識別及遭拒絕受理。概無申請因支票被退回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申請因屬無效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發現認購超過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50%以上（即超過6,25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

由於公開發售出現大幅超額認購，故此已應用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公開發售－重新分配及回撥」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配售項下的25,000,000股股份已獲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以滿足公開發售項下的有效申請，故分配至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已增加至37,5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30%，並根據公開發售分配予成功申請人。公開發售項下公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37,5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30%（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於公開發售項下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按下文「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配售

- 配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配售股份僅獲足額認購，約佔配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配售股份總數112,500,000股的1.03倍。由於25,000,000股股份由配售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配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87,500,000股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70%。配售項下的配售股份最終數目分配予合共137名承配人。
- 合共29名及36名承配人分別已獲配發一手及五手或以下的配售股份，分別相當於配售項下137名承配人的約21.2%及26.3%。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經重新分配後，該等承配人獲配發配售股份總數的約0.1%。

- 董事確認，就彼等所深知，(i)概無向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董事、現有股東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關連客戶（如上市規則附錄六所載股本證券的配售指引第5(1)段所載）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的人士（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通過代名人）配售發售股份；(ii)獲承配人或公眾人士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獲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直接或間接資助；及(iii)概無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慣常接受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就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進行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董事進一步確認，概無配售承配人將獲配售本公司緊隨股份發售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中10%以上的股份。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的定義，概無承配人將於配售後個別成為主要股東，且緊隨股份發售後將不會新增任何主要股東。董事亦確認(i)三大公眾股東將不會持有上市時由公眾人士持有股份的50%以上，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及8.24條；及(ii)股份於上市時將至少由300名股東持有，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
- 緊隨股份發售完成後，公眾人士將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至少25%（未計及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

基石投資者

根據由（其中包括）本公司及各基石投資者訂立的基石投資協議，各基石投資者同意按發售價認購以合共約38.6百萬港元（根據1.00美元兌7.7542港元及人民幣1.00元兌1.1593港元的匯率）可購買的發售股份（向下湊整至最接近每手2,000股股份的完整買賣單位）。各基石投資者（即Fun-Platform Holdings Limited及興長國際有限公司）已按最終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1港元（不包括1.0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分別認購21,076,000股及14,098,000股發售股份，分別相當於(i)本公司經擴大股本的約4.22%及2.82%，以及股份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6.86%及11.28%（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本公司經擴大股本分別約4.06%及2.72%，以及股份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分別約14.66%及9.81%（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基石配售(即合共配售35,174,000股發售股份)構成配售的一部分。除根據各自基石投資協議者外,基石投資者概無認購股份發售項下的任何發售股份。基石投資者將不會佔據本公司董事會的任何席位,亦無任何基石投資者將於緊隨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完成後成為主要股東。基石投資者的持股將計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於上市日期起六個月期間,各基石投資者將於處置其股份方面受到限制。據董事所深知,各基石投資者均為獨立第三方且並非關連人士,且基石投資者互相獨立。有關基石投資者背景及基石配售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已就股份發售向配售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於上市日期起直至遞交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計30日(即2020年12月2日(星期三))期間隨時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配售包銷商全權酌情悉數或部分一次或多次行使),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發行及配發最多合共18,750,000股額外發售股份(佔股份發售項下初步提呈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15%),以補充(其中包括)配售的任何超額分配(如有)。鑒於配售項下並無出現股份超額分配的情況,預計超額配股權將不會獲行使,且不會訂立借股安排。

禁售承諾

本公司、控股股東(即董先生、楊先生、Brilliant League及Highland Triumph)、城市能源(作為現有股東)及基石投資者各自受到與發行或出售股份有關的若干禁售承諾所規限(「**禁售承諾**」)。彼等各自承諾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名稱	上市後於本公司 持有並受禁售承諾 所限的股份數目 (假設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上市後受禁售 承諾所限的 於本公司的相應 概約持股百分比	受禁售承諾 所限的最後日期
本公司 (附註1)	不適用	不適用	2021年5月10日 (附註5)
控股股東 (包括董先生、楊先生、 Brilliant League及 Highland Triumph) (附註2)	363,970,000	72.79%	2021年5月10日 (首個六個月期間) (附註6) 2021年11月10日 (第二個六個月期間) (附註7)
城市能源 (附註3)	11,030,000	2.21%	2021年5月10日 (附註7)
基石投資者 (包括Fun-Platform Holdings Limited及 興長國際有限公司) (附註4)	35,174,000	7.03%	2021年5月10日 (附註7)

附註：

1. 根據上市規則及包銷協議，本公司受禁售責任所限，不得發行新證券。
2. 根據上市規則及包銷協議，控股股東受禁售責任所限。
3. 根據股份認購協議，城市能源受禁售責任所限，不得出售或轉讓於招股章程中顯示其為實益擁有人的股份。
4. 根據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者受禁售責任所限，不得出售或轉讓於招股章程中顯示其為實益擁有人的股份。
5. 於所示日期後，本公司可發行股份而不受任何禁售責任所限。
6. 於所示日期後，控股股東可出售或轉讓股份，前提是控股股東仍為控股股東。
7. 於所示日期後，控股股東、城市能源及基石投資者可出售或轉讓股份而不受任何禁售責任所限。

股權集中度分析

我們於下文載列根據配售的配發結果概要：

- 本公司於上市後的配售股份、發售股份總數及已發行股份總數中，首名、首5名、首10名及首25名承配人：

承配人	認購數目	於上市後 所持股份總數	認購佔配售 股份的百分比 (重新分配後 及假設 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認購佔發售 股份總數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 股權未獲行使)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 權未獲行使)
首名	21,076,000	21,076,000	24.09%	16.86%	4.22%
首5名	44,286,000	44,286,000	50.61%	35.43%	8.86%
首10名	54,024,000	54,024,000	61.74%	43.22%	10.80%
首25名	72,702,000	72,702,000	83.09%	58.16%	14.54%

- 本公司於上市後的全體股東、發售股份總數及已發行股份總數中，首名、首5名、首10名及首25名股東：

股東	認購數目	於上市後 所持股份總數	認購佔配售 股份的百分比 (重新分配後 及假設 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認購佔發售 股份總數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 股權未獲行使)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 股權未獲行使)
首名 (附註)	—	363,970,000	—	—	72.79%
首5名	38,594,000	413,594,000	44.11%	30.88%	82.72%
首10名	50,604,000	425,604,000	57.83%	40.48%	85.12%
首25名	70,902,000	445,902,000	81.03%	56.72%	89.18%

附註： Brilliant League由董先生全資擁有，而Highland Triumph由楊先生全資擁有，Brilliant League及Highland Triumph分別持有246,324,000股及117,646,000股股份。董先生及楊先生為一致行動人士。因此，董先生、楊先生、Brilliant League及Highland Triumph各自均被視為於Brilliant League及Highland Triumph所持363,97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之中，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股份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載的條件獲達成後，公眾人士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或通過網上白表服務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的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甲組

申請認購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分配基準	獲配發股份 佔申請認購 公開發售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2,000	12,502	12,502名申請人中5,626名接獲2,000股股份	45.00%
4,000	912	912名申請人中440名接獲2,000股股份	24.12%
6,000	2,217	2,217名申請人中1,157名接獲2,000股股份	17.40%
8,000	312	312名申請人中168名接獲2,000股股份	13.46%
10,000	656	656名申請人中372名接獲2,000股股份	11.34%
20,000	458	458名申請人中306名接獲2,000股股份	6.68%
30,000	162	162名申請人中119名接獲2,000股股份	4.90%
40,000	462	462名申請人中363名接獲2,000股股份	3.93%
50,000	111	111名申請人中92名接獲2,000股股份	3.32%
60,000	58	58名申請人中51名接獲2,000股股份	2.93%
70,000	20	20名申請人中18名接獲2,000股股份	2.57%
80,000	50	50名申請人中47名接獲2,000股股份	2.35%
90,000	23	23名申請人中22名接獲2,000股股份	2.13%
100,000	197	197名申請人中189名接獲2,000股股份	1.92%
150,000	146	2,000股股份	1.33%
200,000	66	2,000股股份，另加66名申請人中5名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1.08%
250,000	14	2,000股股份，另加14名申請人中2名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0.91%
300,000	14	2,000股股份，另加14名申請人中3名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0.81%
350,000	4	2,000股股份，另加4名申請人中1名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0.71%
400,000	7	2,000股股份，另加7名申請人中2名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0.64%
450,000	5	2,000股股份，另加5名申請人中2名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0.62%
500,000	11	2,000股股份，另加11名申請人中5名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0.58%
600,000	3	2,000股股份，另加3名申請人中2名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0.56%
700,000	4	2,000股股份，另加4名申請人中3名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0.50%

申請認購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分配基準	獲配發股份 佔申請認購 公開發售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800,000	4	2,000股股份，另加4名申請人中3名 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0.44%
900,000	7	2,000股股份，另加7名申請人中6名 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0.41%
1,000,000	13	2,000股股份，另加13名申請人中12名 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0.38%
1,500,000	2	4,000股股份	0.27%
2,000,000	7	4,000股股份，另加7名申請人中4名 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0.26%
2,500,000	1	6,000股股份	0.24%
4,500,000	8	8,000股股份，另加8名申請人中4名 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0.20%
總計	18,456		

乙組

申請認購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分配基準	獲配發股份 佔申請認購 公開發售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5,000,000	17	724,000股股份，另加17名申請人中7名 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14.50%
6,000,000	2	790,000股股份	13.17%
6,250,000	6	808,000股股份	12.93%
總計	25		

公開發售項下的公開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37,5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30%（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之前）。

分配結果

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通過向香港結算或指定網上白表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成功申請公開發售項下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有提供）以及成功申請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可於2020年11月10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前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btomorrow.cn 刊載的本公告查閱；
- 可於2020年11月10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至2020年11月16日（星期一）午夜十二時正止期間，24小時在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或 www.hkeipo.hk/IPOResult）或IPO App中的「分配結果」功能使用「按身份證號碼／商業登記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 可於2020年11月10日（星期二）至2020年11月13日（星期五）止期間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852) 3691 8488；及
- 可於2020年11月10日（星期二）至2020年11月12日（星期四）止期間在全部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查詢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地址載列如下：

招商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總行	德輔道中45號
	堅尼地城分行	吉席街28號
九龍	旺角分行	彌敦道636號 招商永隆銀行中心地庫

最終發售價、配售的踴躍程度、公開發售的申請結果以及公開發售項下公開發售股份的配發結果及基準亦於2020年11月10日（星期二）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btomorrow.cn 刊發。